

长治市水利局文件

长水安全〔2026〕66号

长治市水利局 关于印发《局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 职责清单》《局党政领导干部 2026 年安全生产 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县区水利局，市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局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局党政领导干部 2026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已经市水利局 2026 年 7 月 3 日局党组（扩大）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本领域水利工作实际，严格抓好贯彻执行。

附件：1.局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2.局党政领导干部 2026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此件全文公开）

附件 1

局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一、局党组书记、局长郭爱斌同志

（1）严格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纳入局党组“第一议题”，做到常态化、及时跟进学习贯彻。

（2）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水利部、省委、省政府、省水利厅、市委、市政府安全生产决策部署、法律法规及指示批示要求，严守水利安全生产方针政策。

（3）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局党组常态化重要议事日程，定期主持召开局党组（扩大）会议、局安委会全体会议，统筹部署安全生产工作，专题研究解决行业安全生产重大难点堵点问题。

（4）压紧压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制度，牵头制定完善局党组及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职责体系。

（5）统筹推进水利安全监管队伍建设，配齐配强安全监管人员、保障配套工作条件；将干部安全生产履职成效纳入选拔任用、评优评先重要参考，统筹各方资源协同保障安全生产工作落地。

（6）完成省水利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安全生产相关工作任务。

二、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一) 安全生产共同职责清单

1.组织分管科室(单位)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水利部、省委、省政府、省水利厅及市委、市政府安全生产决策部署,指导完成有关工作任务。

2.指导分管科室(单位)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将安全生产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及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3.指导分管科室(单位)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分析研判业务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推动水利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4.完成局党组书记、局长交办的其他安全生产工作任务。

(二) 分管业务领域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1.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唐建莉

(1)指导将安全生产履职情况纳入年度领导干部综合考核,统筹人事管理与安全生产协同增效。

(2)指导有关单位做好水利安全生产舆情监控和处置工作;协调水利突发事件应急综合管理工作。

(3)督促各级党组织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职责,指导职工劳动保护工作,维护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合法权益。

(4)指导全市水库、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运行和水库安全鉴定、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的安全监管工作,指导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开展过程中涉及的水库、山洪灾害、水利风景区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的安全

生产工作。

(5) 指导灌区工程、农村供水工程、农村小水电站的安全生产工作。

(6) 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对落实生产安全事故相关责任人员处理意见和执行处分决定的情况进行监督。

(7) 联系市水利发展中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程飞

(1) 指导加强对重点水利工程前期工作中安全生产内容的审核。

(2) 指导水利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依法查处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分级组织指导水利工程蓄水安全鉴定和验收

(3) 指导河湖治理工程建设安全管理工作和全市河道采砂安全监管工作。

(4) 指导河长办落实涉水安全责任。推进重点领域涉水隐患排查整治及相关考核评定工作。

(4) 指导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工作。

(5) 指导市河长制管理中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3.局二级调研员和福东

(1) 指导吴家庄水库、上党大型灌区、后湾水库供水、两河治理等项目专班安全生产工作。

(2) 指导市襄屯灌区管理中心、市水务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局副处级干部张劭琚

- (1) 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执法工作。
- (2) 指导水资源管理及保护中的安全生产工作。
- (3) 指导全市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安全生产工作。
- (4) 指导市辛安泉域管理中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5.三级调研员李文平

(1) 协助局党组书记、局长落实安全生产领导职责，组织制定全市水利安全生产年度目标任务，督促落实有关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

(2) 协助局党组书记、局长负责日常安全生产工作，受委托召开局安委会会议，研究水利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综合性安全生产工作，督促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安全生产巡查等工作，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3) 统筹协调各业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督促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有关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

(4) 指导有关单位做好水利安全生产宣传工作、指导制定水利安全生产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安全生产技术推广工作。

(5) 指导协调安全生产工作经费保障工作。

附件 2

局党政领导干部 2026 年安全生产 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一、局党组书记、局长郭爱斌 2026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一）及时组织召开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水利部及市委、市政府、水利厅关于安全生产决策部署，研究贯彻落实措施并督促落实到位。

（二）督促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指导制定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 2026 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三）定期组织研究安全生产重要事项，分析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及时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四）指导开展年度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六项机制”建设，督促细化年度目标和责任分工，建立风险防控长效机制，推动水利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五）将安全生产履职情况纳入干部选拔任用参考指标。

二、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一）共同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1.统筹推进分管业务领域、科室（单位）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及省水利厅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水利厅 2026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及市水利局 2026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指导制定贯彻落实具体措施。

2.认真履行市水利局安委会相关职责，及时研判分管业务领域安全风险，针对性部署专项整治行动。

3.督促指导分管业务科室（单位）梳理并落实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职责，落实综合监管和专业监管分工协同机制，将安全生产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

4.对分管业务领域（单位）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6 年重点工作任务和“六项机制”建设进行督导检查。

5.完成局党组书记、局长安排部署的其他安全生产重点工作。

（二）分管业务领域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1.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唐建莉分管办公室（机关党办）、水旱灾害防御科（水库移民科）、农村水利水电科，联系市水利发展中心

（1）指导将履行安全生产职责纳入年度干部考核指标，强化问责问效。

（2）指导将安全生产内容纳入各党支部学习计划，从保障干部权益和便于干部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的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

（3）指导水旱灾害防御、移民管理和后期扶持等分管业务

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开展防汛抢险桌面推演和水库水闸等重点部位、关键环节隐患排查，加强水利风景区安全管理，强化水利职责范围内的玻璃栈道、浮桥吊桥类设施设备安全管理。

（4）指导全市农村饮水工程建设与运行安全管理、小水电站建设、大中型灌区及泵站设施运行管理等安全生产工作，督促小水电站大坝安全提升，开展小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5）指导加强水利安全生产领域舆情监测，指导办公室及时处置舆情，联合相关业务科室对重大突发涉水事件开展舆论引导，将舆情反映的风险隐患及时转送相关业务科室处置。

（6）监督指导我局负责的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工作，指导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对生产安全事故有关责任人员的处理意见和处分决定。

（7）指导长治市水利发展中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8）做好局长交办的其他安全生产工作。

2.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程飞分管规划建设科、河湖管理科（河长制工作科、水土保持科），联系市河长制管理中心

（1）指导水利项目规划管理、项目前期、投资计划、水利统计、水利行业技术标准、重点工程建设、水土保持等分管业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利工程前期工作中安全生产内容的审核。

（2）指导全市河道管理工程设施安全和建设施工安全等分管业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推动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开

展，规范河道采砂管理，加大非法采砂打击整治力度，指导加强阻水片林、高秆作物、围堤等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督办分办工作。

（3）指导加强水利建设市场监督管理，依法实施市场准入管理。

（4）指导完善数字孪生水利“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加强数字孪生水利工程建设，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安全监管数字化转型。

（5）指导长治市河长制管理中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6）做好局长交办的其他安全生产工作。

3.二级调研员和福东联系市襄屯灌区管理中心、市水务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指导推进吴家庄水库、上党大型灌区、后湾水库供水、两河治理等重点水利工程前期工作等分管业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2）指导市襄屯灌区管理中心，市水务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3）做好局长交办的其他安全生产工作。

4.副处级干部张劲璐代管水资源管理科（市节约用水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联系市辛安泉域管理中心

（1）指导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机制，承办安全生产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强化水行政执法。

(2) 指导水资源管理、节约用水等方面工程设施安全和建设施工安全等分管业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3) 指导地下水超采治理项目、泉域治理保护项目建设安全生产工作。

(4) 指导市辛安泉域管理中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5) 做好局长交办的其他安全生产工作。

5.三级调研员李文平代管财务科、监督科

(1) 指导制定《2026 年全市水利安全生产工作要点》，进一步明确任务，细化责任，统筹做好全省 2026 年水利安全生产工作。

(2) 指导水利项目财务管理、质量与安全监督等分管业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指导落实核定安全生产工作经费，为水利工程安全生产、培训、检查等提供资金支撑。

(3) 协助局党组书记、局长每季度组织开展一次局安委会分析研判安全生产形势、提出防范措施，安排部署安全生产重点任务。

(4) 全面推进水利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建设，指导开展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检查与稽察。

